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，经公司事后复核，发现部分内容需要更正，具体如下（更正部分加粗表示）：

更正前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……

2.1 提名干为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2 提名史庆兰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3 提名周旭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更正后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……

2.1 提名干为民先生为**第三届**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2 提名史庆兰女士为**第三届**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3 提名周旭东先生为**第三届**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传递过程中管理、审核的工作力度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类似问题出现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7 日